

眉山人大信息

第 5 期 (510)

信访专刊 (1)

眉山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

2020 年 4 月 1 日

领导批示

眉山市人大常委会信访办公室 2020 年第一季度人大信访情况分析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0 年第一季度，市人大常委会信访办公室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10 件，其中来信 8 件（省人大常委会信访办转办 5 件,重复件 4 次）；来访 1 件 1 人次；电话反映 1 次。

从信、访、电所反映的内容分类：检举控告类 3 件次，占总信访量的 30%；申诉类 5 件次，占总信访量的 56%，求决类 2 件次，占总信访量的 20%。

来信来访转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 3 件，转市公安局办理 1 件，转东坡区人大常委会办理 3 件，转彭山区人大常委会办理一件，留存 1 件，无材料 1 件。

二、反映的主要问题

1、检控类信访反映的问题。主要反映村干部以权谋私问题。如彭山区武阳镇村民张目军来信举报该村支书、村主任利用职权，违法乱纪为亲属谋取利益。

2、涉法涉诉类信访反映的问题。主要是对审判结果有异议或是对法院执行不力等方面，如信访人徐建林多次来信反映已判决生效的案子，没有得到公正执行；信访人杨树均对市中院（2019）川 14 民终 1204 号民事判决书不服。

3、求决类信访反映的问题，主要是征地拆迁补偿和城区交通管理方面的问题。如东坡区 142 人联名来信，对交警全城拦截扣留电动车、四轮车有意见、表示不理解。

三、信访件办理回复情况

仁寿县黑龙滩镇白坭村 11 组肖伟反映，2017 年征地后“房子安置”的问题，经仁寿县黑龙滩人民政府办调查了解，黑龙滩镇白坭村 11 组属于四川黑龙滩中铁生态城项目区征地拆迁范围，关于“失地农民保险”问题，黑龙滩镇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30 日，在全镇符合办理被征地养老保险的村社开展了养老保险宣传、动员和申办工作，12 月中旬，村组干部多次联系告知肖伟及

其父亲，要自愿上交书面申请资料，并在有效时限内办理，但本户一直未提供相关资料，故无法按照相关程序办理；关于“房子安置”问题，目前，该户青苗面积、建筑物已被锁定，集体土地分配款在本组集体账户，随时可以领取，构筑物、建筑物以及人口安置因未签订拆迁协议，无法开展后续相关工作。为此，黑龙滩镇成立了专门工作组，对肖伟进行政策法规解释、情绪疏导等化解工作，本人已表示理解。

四、问题与建议

针对涉法涉诉问题，建议市法院、市公安局加强宣传引导，耐心做好群众沟通工作，强化文明执法理念，规范执法行为，切实维护好群众合法权益；针对重复信访件上升，一信多投或信访人就同一问题越级上访问题，建议区县人民政府强化监督机制，按照“分级负责、归口办理”原则，加大初信初访办理力度，加强政策宣传，增强工作透明度。同时，重点关注疫情防控期间的信访问题，做到涉及疫情防控信访问题优先受理、优先处理、速办快办。

送：省人大常委会信访办公室，市委书记，市长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，市委政法委书记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秘书长，市法院、市检察院，

市信访联席会议成员单位。